

#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自然资规告字[2024]15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1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总面积 (m <sup>2</sup> )	规划建筑总面积 (m <sup>2</sup> )	出让土地部分								划拨土地部分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出让年限 (年)	规划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竞买保证金 (万元)	拍卖起始价 (土地单价) (元/m <sup>2</sup> )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规划建筑 面积(m <sup>2</sup> )
1	379-329-370213-011-002-GB00144-W00000000	李沧区规划拥湾路以西,规划横六路以北LC1003-062地块	40004.4	60006.6≤建筑面积≤80008.8	40004.4	工业用地	≥1.5且≤2.0	≥40	≤15	50	60006.6≤建筑面积≤80008.8	3800.4180	950	/	/	/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土地单价是指每平方米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土地单价与上表中出让土地面积的乘积。

##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具体资格要求详见《出让须知》。本次拍卖出让地块,竞买人可以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申请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r>)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8日,登

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26日9时30分至2024年11月28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16时。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4年11月29日9时30分。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青岛市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官网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五)根据财综〔2021〕19号文件要求,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须出具《授权证明》(详见《拍卖出让文件》),同意协助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办理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申报缴库手续。

## 八、注意事项

(一)竞买人必须以自有资金交纳竞买保证金和土地出让价款。

(二)申请人请按网页提示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竞买申请书》等竞买申请需提交的资料。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活动的,申请人将被列入诚信黑名单。

(三)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暂定)所提交纸质文件未通过审查的,应当撤销竞得人(暂定)的竞得资格,没收5%的竞买保证金。

竞得人(暂定)未按《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应当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没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

(四)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

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竞得人(暂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竞价结果无效,不签订《成交确认书》,没收全部竞买保证金,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

- 采取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通过黑客攻击、病毒入侵等手段影响或操纵交易系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实施影响网上交易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其他违法行为。

(五)网上交易系统实施5分钟延迟功能。竞价时,当监控到系统网络出现异常,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中止交易,5分钟后进入新一轮报价周期。系统中止期间,请竞买人等候5分钟后,继续报价。

## 九、联系电话

青岛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咨询):0532-66209815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咨询):0532-58663978

数字证书(CA)咨询:400-607-8966、0532-85938170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16号甲中联U谷2.5产业园南区5号楼5楼506室(数字证书)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1月9日

# 胶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胶自然资规告字[2024]21号

经胶州市人民政府批准,胶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公开出让6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出让年限 (年)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准入行业	拍卖起始价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370281007235GB00225	胶东街道川一路南侧、港城大道东侧	13151	工业用地	R≥1.8	≥40%	≤15%	50	211	制造业	527
370281007235GB00232	胶东街道川一路南侧、府前路西侧	7784	工业用地	R≥1.8	≥40%	≤15%	50	125	制造业	312
370281100293GB00222	胶莱街道纬三十九路以北、胶平路以东	19503	工业用地	R≥1.5	≥40%	≤15%	50	600	通用设备制造业	600
370281100293GB00223	胶莱街道纬三十九路以北、胶平路以东	39354	工业用地	R≥1.5	≥40%	≤15%	50	1093	制造业	1093
370281105236GB00219	铺集镇铺高路南侧、产业西路西侧	50859	工业用地	R≥1.5	≥40%	≤15%	50	614	制造业	1534
370281105236GB00209	铺集镇英才路以北、胶州二十三中以西	68018	工业用地	R≥1.5	≥40%	≤15%	50	734	制造业	1834

出让价款不含耕地开垦费、土地级差收益、契税、水土保持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须向有关部门另行缴纳)等费用。

370281007235GB00225地块竟得人除缴纳土地成交总价款外,还须缴纳耕地开垦费1457708元;370281007235GB00232地块竟得人除缴纳土地成交总价款外,还须缴纳耕地开垦费216060元;370281100293GB00222地块竟得人除缴纳土地成交总价款外,还须缴纳耕地开垦费5266080元;370281105236GB00219地块竟得人除缴纳土地成交总价款外,还须缴纳耕地开垦费10238130元;370281105236GB00209地块竟得人除缴纳土地成交总价款外,还须缴纳耕地开垦费17825670元。

##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出让须知》。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只设起始价,不设底价,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但竞买报价达到或超出最高限价时除外。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定于2024年11月29日10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进入“网上交易”进行。

五、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9日16时至2024年11月28日10时,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有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25日10时至2024年11月28日16时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

缴纳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16时。

竞买申请单位和保证金缴纳单位必须一致。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七、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胶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试行)》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 八、竞买资格审查

本次土地使用权出让实行竞买人资格后审制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

##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

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等有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十、联系电话

业务咨询电话:0532-82206259

胶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1月9日

## 通 告

为保证安全及道路通行顺畅,经行书雨路(成康路-王沙路段)车辆需遵守现场交通标志指引和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提前减速慢行或有条件的车辆选择其他路线绕行,道路两侧厂区和小区的车辆严禁再停放在道路两侧。

青岛市城阳区夏庄街道办事处

青岛市公安局城阳分局

2024年11月1日

**青岛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关于青岛正安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批前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区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青岛正安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批前公示,以保证利害关系人的知情权、参与权等,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青岛正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青岛正安新材料汽车配件项目

建设地点:隐珠山路1538号3栋

设计单位:中兴胜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示阶段:规划及建筑方案

规划内容:项目用地面积24734m<sup>2</sup>,总建筑面积15462.57m<sup>2</sup>,地上建筑面积15462.57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0m<sup>2</sup>。1#车间建筑面积3599.08m<sup>2</sup>,2#车间建筑面积5794.41m<sup>2</sup>,3#车间建筑面积6069.08m<sup>2</sup>。容积率1.12,建筑密度50.43%,绿地率0%,机动车停车位66个。

## 二、公示及反馈方式:

长江西路443号福瀛大厦大堂、项目现场出入口处及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查询流程: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政务公开→自然资源局→信息公开→意见箱)。

长江西路443号福瀛大厦大堂意见箱,请将意见和建议附上证明相关利害人身份证件放入意见箱。

三、咨询电话: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85166673,建设单位13792807111

四、公示时间: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17日&lt;/div